

2026年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去，积极支持和参与改革，奉献巾帼力量。

（二）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全面提高妇女素质，发挥妇女在促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中的积极作用。

（三）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订，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及时向市委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

（四）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建立健全妇联组织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长效机制，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引导和支持广大妇女参与创新创业。

（五）强化家庭文明建设，传承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进家庭教育，提升家教水平，推动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六）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建立健全涉及妇女儿童权益表达机制、困难妇女儿童救助帮扶机制。

(七) 依法依规领导县(区)妇联组织开展工作。加强和创新基层组织建设,协调推动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工业园区、商务楼宇、专业市场等区域建立各种形式的妇女组织。加强妇女之家、儿童之家、网上妇女之家等服务阵地建设。

(八) 指导妇联组织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妇联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强化教育管理。向各方面推荐输送女干部及女性人才。宣传先进妇女典型和先进妇女集体,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九) 积极发展同各地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加强与港澳台地区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促进祖国统一。

(十) 完成市委和省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本级内设部室5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联络部)、宣传部(妇女发展部)、家儿部、权益部、妇儿工委办,编制11名,离退休人员9名;下属单位公益一类正科级单位,编制5名,主任1名,副主任1名,管理岗职员3名,退休人员6名。

1、办公室(组织联络部)。负责起草重要文件及文稿。协调组织开展有关妇女儿童重点工作等综合性调研活动。承担市妇联综合协调、文秘、机要、保密、档案、财务、资产管理、审计统计以及安全保卫、后勤服务、机关工会、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指导全市妇联系统基层组织建设和“妇女之家”建设工作。负责全市妇女代表大会和常委会、执委会有关组织联系工作。协

助管理县（区）妇联领导干部的有关工作。承担女性人才有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工作。负责妇联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规划与指导管理。指导各级妇联加强自身建设，负责市妇联机关和指导下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党务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指导联系社会各界妇女组织。负责与港澳台地区以及其他妇联组织的交流与合作。

2、宣传部（妇女发展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和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巾帼志愿者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做好“三八红旗手（集体）”的培育选树工作。指导推进妇联系统网络及新媒体建设，综合运用全媒体开展宣传工作。承担网上引导、动员妇女群众工作。组织和动员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协调并争取支持妇女发展的政策措施。开展妇女文化科技培训，助推妇女创新创业。开展“巾帼建功”等活动。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广泛动员组织农村妇女为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巾帼力量。

3、家庭和儿童工作部。负责妇联系统家庭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开展文明家庭社会宣传引导。牵头指导推进家庭教育工作。参与制订实施家庭和儿童相关的法规、规章和政策。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家庭发展、儿童保护等相关工作。参与开展孤残儿童等特殊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参与推进社会教育。

4、权益部。开展有关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及实施工作，指导推进各级妇联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参与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研究和拟定。

落实法规政策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处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为妇女群众提供法律与心理咨询服务。

5、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协调、组织政府有关部门制定、监督、评估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承担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6、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主要任务：为妇女儿童提供活动场所，开展各类有益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开展各类妇女文化知识及技能培训；开展各类兴趣培训，向儿童提供德、智、体、美、劳全面校外素质教育；开展妇女儿童心理、卫生保健、家庭教育、法律知识咨询；组织妇女儿童社会团体开展对外的文化交流、交往活动；与研究机构合作开展各项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调研工作和与妇女儿童群体有关的其它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办公室、宣传部、家儿部、权益部、妇儿工委办公室）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科级单位预算（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河源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市妇联）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00.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4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7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00.29	本年支出合计	600.2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00.29	支出总计	600.2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00.29	600.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469.83	46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130.45	13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0.29	505.29	95.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48	397.48	95.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92.48	397.48	95.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310.31	310.31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95.16	87.16	8.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87.00	0.00	87.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3	81.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3	81.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7	5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6	29.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8	26.7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00.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00.29	本年支出合计	600.2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00.29	支出总计	600.2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00.29	505.29	9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48	397.48	95.00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492.48	397.48	95.00
[2012901]行政运行	310.31	310.31	0.00
[2012950]事业运行	95.16	87.16	8.00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87.00	0.00	8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3	81.0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3	81.0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1.37	51.3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6	29.6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78	26.7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78	26.7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78	26.7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5.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3.96
[30101]基本工资	77.94
[30102]津贴补贴	119.21
[30103]奖金	59.22
[30107]绩效工资	21.2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3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0
[30113]住房公积金	28.4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2
[30201]办公费	3.00
[30207]邮电费	6.73
[30213]维修（护）费	2.40
[30228]工会经费	4.8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4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11
[30302]退休费	72.09
[30307]医疗费补助	1.8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0
[30201]办公费	2.92
[30202]印刷费	2.84
[30207]邮电费	0.29
[30211]差旅费	4.27
[30213]维修（护）费	0.80
[30215]会议费	8.63
[30216]培训费	13.66
[30217]公务接待费	0.89
[30226]劳务费	15.64
[30227]委托业务费	27.3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30305]生活补助	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35	54.35	0.00	0.00
“三公”经费	6.89	6.8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9	0.89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05.29	505.29	505.29	0.00	0.00	0.00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小计	382.83	382.83	382.83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04.14	304.14	304.14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4	31.74	31.7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6	46.96	46.96	0.00	0.00	0.00
河源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小计	122.45	122.45	122.45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9.82	89.82	89.8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	5.48	5.4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5	27.15	27.1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5.00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解放思想、守正创新，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8”具体安排以及省妇联部署安排，深化妇联改革和建设，着力构建新时代高质量妇联工作体系，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让引领更见行见效、服务更可感可及、联系更广泛紧密，团结全市广大妇女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河源实践而努力奋斗。
河源市妇女联合会 小计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解放思想、守正创新，聚焦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8”具体安排以及省妇联部署安排，深化妇联改革和建设，着力构建新时代高质量妇联工作体系，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让引领更见行见效、服务更可感可及、联系更广泛紧密，团结全市广大妇女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河源实践而努力奋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妇儿工委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做好统筹、组织、协调工作推进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实施进程，加强资金统筹安排、强化跟踪问效、提升管理效能，将为妇女儿童谋发展、谋福利的服务和管理效能发挥至最大化。
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配套资金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为充分发挥妇联联系、服务妇女儿童的职能属性，深入开展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工作，市妇联通过项目运作，进一步满足妇女儿童维权与信息需求，化解家庭婚姻矛盾纠纷，提供法律、心理、家庭教育等服务，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
妇女发展工作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进一步提高妇女常见病定期筛查率，宫颈癌和乳腺癌的早诊早治率提高，“两癌”死亡率降低；二是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农”思想的政治要求，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推进“美丽庭院”“三美家庭”建设；三是做好巾帼家政工作宣传，开展巾帼家政培训；四是全力以赴落实好“百千万工程”各项任务，落实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贴息贷款项目，为助力我市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党建带妇建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党建带妇建、妇建服务党建”的工作思路，巩固提升全市党支部规范化示范点建设水平，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促进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助力妇女建功立业、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增强妇女权益维护力度以及深化组织建设等上台阶，不断增强妇联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维权宣传活动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为充分发挥妇联联系、服务妇女儿童的职能属性，深入开展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工作，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婚调化解、禁毒防艾、平安建设、反诈、未成年人保护等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创文明家庭和儿童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关于儿童和儿童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
妇女儿童宣传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深入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妇女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和成效；二是落实好“百千万工程”各项任务目标，实施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贴息贷款项目，宣传我市促进妇女发展工作所取的成效，助推乡村振兴，促进妇女增收致富；三是组织开展各类巾帼志愿服务、女性健康关爱服务活动等。
家庭教育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开展家庭教育大讲堂“五进”（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工作，普及立德树人家庭教育理念和知识，帮助和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推动我市家庭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组织联络工作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充分发挥引领服务联系广大妇女群众作用，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新时代妇联组织建设高质量发展，推动广大妇女在“融湾”“融深”、制造业当家、“百千万工程”、绿美河源生态建设等工作中立新功、创佳绩，继续推进“三新”领域妇联组织“两个覆盖”工作，实施娘家人暖“新”行动等。
困境妇女儿童专项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充分发挥妇联联系、服务妇女儿童的职能属性，深入开展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工作，通过救助帮扶，为困境妇女儿童提供实实在在的帮助，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河源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小计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妇女儿童提供活动场所，开展各类有益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开展各类妇女文化知识及技能培训；开展各类兴趣培训，向儿童提供德、智、体、美、劳全面校外素质教育；开展妇女儿童心理、卫生保健、家庭教育、法律知识咨询；组织妇女儿童社会团体开展对外的文化交流、交往活动；与研究机构合作开展各项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调研工作。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妇女儿童提供活动场所，开展各类有益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公益活动；开展各类妇女文化知识及技能培训；开展各类兴趣培训，向儿童提供德、智、体、美、劳全面校外素质教育；开展妇女儿童心理、卫生保健、家庭教育、法律知识咨询；组织妇女儿童社会团体开展对外的文化交流、交往活动；与研究机构合作开展各项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调研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00.29万元，比上年增加26.25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分别增加了1名工作人员；支出预算600.29万元，比上年增加26.25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分别增加了1名工作人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89万元，比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结合工作实际，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控制接待人员陪餐。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89万元，比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26.4%，主要原因是结合工作实际，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控制接待人员陪餐。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35万元，比上年增加6.13万元，增长12.7%，主要原因是2026年起需缴纳水费、电费等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77.3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28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7.36万元，比上年增加5.75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是委托开展推广“源姐姐”宣讲员、全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女性健康宣传活动、巾帼家政培训、微信公众号、制作宣传品、工作服装等。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